

福田区污水管网提质增效项目（2025）设计采购施
工总承包（EPC）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 2510-440304-04-01-253949001001

投标人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
公司

投标人代表： 刘云

投标日期： 2026 年 6 月 9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备注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提供《投标人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并根据表格填写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投标人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注：1. 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规模及特征、服务范围、签约合同价、合同签订日期、签字盖章关键页等），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关键信息的，可提供加盖业主公章的业主证明文件。上述需附列表，原件备查进行辅证，投标人自行出具的证明材料无效。证明材料中未按要求体现主要信息的，招标人将对相应业绩做不利评判； 2. 若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设计仅为其中一部分，投标人须明确在该业绩中承担设计部分工作内容及金额，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若有，联合体协议中需体现投标人承担设计工作）或其他证明材料； 3. 若为联合体投标，仅接受承担本次设计任务的联合体单位所提供的设计业绩； 4. 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业业绩。 5. 提供业绩情况最多不超过 5 项，超过只计取前 5 项。 6. （1）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若投标人提供中标通知书包含多个独立子项目的，按提供的各独立子项目合同数量认可业绩数量，并按照各独立子项目合同内容分别判断每个业绩是否为有效业绩；（2）证明材料中若存在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工程名称有变更情况的，需提供工商主管部门或其它政府主管部门出具名称变更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否则提供的该业绩不予认可。	
3	投标人类似工程 EPC 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证明材料签署时间为准）类似工程 EPC 业绩。 注：1. 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规模及特征、承包范围、签约合同价、合同签订日期、签字盖章关键页等）、竣工验收报告（若有）等证明材料，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关键信息的，可提供加盖业主公章的业主证明文件。上述需附列表，原件备查进行辅证，投标人自行出具的证明材料无效。证明材料中未按要求体现主要信息的，招标人将对相应业绩做不利评判； 2.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提供均可； 3. 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业业绩。 4. 提供业绩情况最多不超过 5 项，超过只计取前 5 项。 5. （1）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若投标人提供中标通知书包含多个独立子项目的，按提供的各独立子项目合同数量认可业绩数量，并按照各独立子项目合同内容分别判断每个业绩是否为有效业绩；（2）证明材料中若存在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工程名称有变更情况的，需提供工商主管部门或其它政府主管部门出具名称变更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否则提供的该业绩不予认可。	
4	投标人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证明材料签署时间为准）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注：1. 可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规模及特征、	

		承包范围、签约合同价、合同签订日期、签字盖章关键页等)、竣工验收报告(若有)等,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关键信息的,可提供加盖业主公章的业主证明文件。上述需附列表,原件备查进行辅证,投标人自行出具的证明材料无效。证明材料中未按要求体现主要信息的,招标人将对相应业绩做不利评判; 2.若为联合体投标,仅接受承担本次施工任务的联合体单位所提供的施工业绩; 3.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专业业绩。 4.提供业绩情况最多不超过5项,超过只计取前5项。 5.(1)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若投标人提供中标通知书包含多个独立子项目的,按提供的各独立子项目合同数量认可业绩数量,并按照各独立子项目合同内容分别判断每个业绩是否为有效业绩;(2)证明材料中若存在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工程名称有变更情况的,需提供工商主管部门或其它政府主管部门出具名称变更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否则提供的该业绩不予认可。	
5	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	项目总负责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1.当以项目总负责人、施工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职务担任时,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2.当以设计项目负责人职务担任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工程总承包项目总负责人、设计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职务担任类似工程的业绩。 注: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规模及特征、服务范围、签约合同价、合同签订日期、项目总负责人职务、签字盖章关键页等)、竣工验收报告(若以设计项目负责人职务担任时可不提供)等证明材料,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关键信息的,可提供加盖业主公章的业主证明文件。上述需附列表,原件备查进行辅证,投标人自行出具的证明材料无效。证明材料中未按要求体现主要信息的,招标人将对相应业绩做不利评判; 2.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专业业绩。 3.提供业绩情况最多不超过3项,超过只计取前3项。 4.(1)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若投标人提供中标通知书包含多个独立子项目的,按提供的各独立子项目合同数量认可业绩数量,并按照各独立子项目合同内容分别判断每个业绩是否为有效业绩;(2)证明材料中若存在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工程名称有变更情况的,需提供工商主管部门或其它政府主管部门出具名称变更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否则提供的该业绩不予认可。	
6	设计负责人业绩情况	设计负责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同等职务担任类似工程的设计业绩。 注: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规模及特征、服务范围、签约合同价、合同签订日期、设计负责人职务、签字盖章关键页等)、竣工验收报告(若有)、设计成果文件封面(若有,须体现设计负责人信息)等证明材料,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关键信息的,可提供加盖业主公章的业主证明文件。上述需附列表,原件备查进行辅证,投标人自行出具的证明材料无效。证明材料中未按要求体现主要信息的,招标人将对相应业绩做不利评判; 2.若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设计仅为其中一部分,投标人须明确在该业绩中承担设计部分工作内容及金额,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若有)或其他证	

		明材料； 3. 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专业业绩。 4. 提供业绩情况最多不超过 3 项，超过只计取前 3 项。 5. (1) 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若投标人提供中标通知书包含多个独立子项目的，按提供的各独立子项目合同数量认可业绩数量，并按照各独立子项目合同内容分别判断每个业绩是否为有效业绩；(2) 证明材料中若存在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工程名称有变更情况的，需提供工商主管部门或其它政府主管部门出具名称变更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否则提供的该业绩不予认可。	
7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以同等职务承接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注：1. 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须体现工程规模及特征、承包范围、签约合同价、拟派项目经理职务信息、合同签订日期、签字盖章关键页等）、竣工验收报告、项目任职委任书等证明材料，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关键信息的，可提供加盖业主公章的业主证明文件。上述需附列表，原件备查进行辅证，投标人自行出具的证明材料无效。证明材料中未按要求体现主要信息的，招标人将对相应业绩做不利评判； 2. 若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施工仅为其中一部分，投标人须明确在该业绩中承担施工部分工作内容及金额，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若有）或其他证明材料； 3. 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业绩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专业业绩。 4. 提供业绩情况最多不超过 3 项，超过只计取前 3 项。 5. (1) 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若投标人提供中标通知书包含多个独立子项目的，按提供的各独立子项目合同数量认可业绩数量，并按照各独立子项目合同内容分别判断每个业绩是否为有效业绩；(2) 证明材料中若存在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工程名称有变更情况的，需提供工商主管部门或其它政府主管部门出具名称变更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否则提供的该业绩不予认可。	
8	项目管理机构、团队成员的经验与管理水平	1. 提供拟投入项目管理机构、团队成员配备表（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采购负责人、设计土建工程师、施工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合约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材料员、质量员、劳务员、资料员、造价员等）及对应人员的职称、资格、执业证明、岗位证书等文件（如有，需提供证书扫描件，证书扫描件必须清晰反映证书中的人员姓名、注册单位、证书有效期，否则不予认可）； 2. 投标人为其连续缴纳的社保情况（或单位为其扣缴的个人税收完税情况）（时间范围包含截标当月的前一个月至前 8 个月之间的任何连续 6 个月）。（提供社保证明或《税收完税证明》扫描件。）（①社保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税收完税证明》中的缴费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投标人没有独立法人机构的分公司或分支机构或主管单位缴纳的社保视同单位缴纳社保，但投标人须以书面说明，否则不予认可），若投标人单位名称变更的，已提供单位名称变更证明文件的，可不再重复提供。②若单一社保证明或《税收完税证明》中的缴费单位为该人员缴费时间（时间范围包含截标当月的前一个月至前 8 个月之间的任何连续 6 个月）不足的，可结合社保证明、《税收完税证明》中显示的时间，仍不满足时间要求的，该人员不予认可。） 3. 安全负责人具备安全员证或安全工程师资格证；	

		4. 退休返聘人员不予认可。 5. 投标人必须提供完整资料，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投标人设计获奖情况	投标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时间为准）类似工程设计获奖情况。 注：1. 证明资料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若获奖证书未能体现类似工程信息，可提供合同关键页（须包含工程规模及特征、服务范围、签字盖章关键页等信息）、竣工验收报告等辅助证明材料； 2. 提供项目获奖不超过 3 项，超过只计取列表前 3 项。 3. 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设计获奖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设计获奖。 4. 同一项目获得不同奖项时：（1）若获奖等级不同，只认可等级最高的奖项；（2）若获奖等级相同，只认可列表顺序靠前的奖项；（3）如果以上材料无法清晰反映要求内容的，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4）证明材料中若存在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工程名称有变更情况的，需提供工商主管部门或其它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名 称变更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否则提供的该获奖不予认可。	
10	投标人施工获奖情况	投标人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时间为准）类似工程施工获奖情况。 注：1. 证明资料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若获奖证书未能体现工程类型，可提供合同关键页（须包含工程规模及特征、服务范围、签字盖章关键页等信息）、竣工验收报告等辅助证明材料； 2. 提供项目获奖不超过 3 项，超过只计取列表前 3 项。 3. 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施工获奖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施工获奖。 4. 同一项目获得不同奖项时：（1）若获奖等级不同，只认可等级最高的奖项；（2）若获奖等级相同，只认可列表顺序靠前的奖项；（3）如果以上材料无法清晰反映要求内容的，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4）证明材料中若存在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工程名称有变更情况的，需提供工商主管部门或其它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名 称变更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否则提供的该获奖不予认可。	
11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五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履约评价时间为准）类似工程 EPC、施工、设计完工履约评价或过程履约评价，若一个项目存在多项履约评价的，以最晚时间出具的履约评价等级为准； 注：1. 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履约评价（若为建设单位官方公示的履约则需提供查验网址及履约评价界面截图）、合同关键页（须包含工程规模及特征、承包范围、签字盖章关键页等信息）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 提供工程总承包（EPC 或设计施工总承包）、施工、设计每种类型履约评价不超过 5 项，超过只计取列表前 5 项。 3. 本项资信要素的类似工程是指最具代表性的市政工程。	

1、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11 月 18 日
企业类型	(投标人勾选) ☐ 国企 ☒ 民营	企业人员情况	(由投标人填写) 缴纳社保总人数: 23 人
主营业务范围	软件开发; 风景园林设计; 城乡规划编制; 工程咨询。 市政工程设计; 公路工程设计; 建筑工程设计; 水利工程设计; 电力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招标代理; 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总承包;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目录导航

基础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营业期限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主要人员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另册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抵押出质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违法失信信息

自主公示信息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自主发布公告

全部展开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关注

更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3895224R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威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8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变更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3895224R	企业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8日
注册资本:	5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5年09月23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N26区海秀路2021号荣超滨海大厦A座405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 风景园林设计; 城乡规划编制; 工程咨询。市政工程设计; 公路工程设计; 建筑工程设计; 水利工程设计; 电力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招标代理; 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总承包;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 https://www.samr.gov.cn/zw/zhongguo/fdzdglmr/djcg/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d2d130947b2.html

投标人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10 月 18 日
企业类型	(投标人勾选) ☐ 国企 ☒ 民营	企业人员情况	(由投标人填写) 缴纳社保总人数：50 人
主营业务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环保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电力工程；土石方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玻璃幕墙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环境工程；水暖管道工程；铁路工程；矿山工程；通信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机电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体育场、机场跑道工程；人防工程；绿化养护；旧建筑物拆除(不含爆破)；防雷工程；修缮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钢材、装饰材料、五金交电、卫生陶瓷的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建筑劳务分包；环境污染治理；水务、市政设施运营管养服务；建筑工程技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城市公园管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水污染治理；市政设施管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环境卫生管理（除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制作；数字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劳务派遣。公路管理与养护；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路基路面养护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目录导航

基础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营业期限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主要人员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另册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抵押出质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违法失信信息

自主公示信息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抽查检查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违法失信信息

自主公示信息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自主发布信息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警、开业、在册)

关注 更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RYW45H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伟群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7年10月18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变更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	------	--------	--------	--------	-------------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RYW45H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伟群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10月18日
注册资本:	6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5年06月27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警、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桂花社区观光路1211号乐创大厦1栋二单元903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 建筑装饰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环保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市政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 电力工程; 土石方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 玻璃幕墙工程; 园林古建筑工程; 道路照明工程; 公路工程; 桥梁工程; 环境工程; 水暖管道工程; 铁路工程; 矿山工程; 通信工程;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机电工程;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体育场、机场跑道工程; 人防工程; 绿化养护; 旧建筑物拆除(不含爆破); 防腐工程; 修缮工程; 消防设施工程施工; 建筑材料、钢材、装饰材料、五金交电、卫生陶瓷的销售;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机械设备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 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 建筑劳务分包; 环境污染治理; 水务、市政设施运营维护服务; 建筑工程技术咨询; 工程项目管理。(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城市公园管理; 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 城市绿化管理; 城乡市容管理; 建筑物清洁服务; 水污染治理; 市政设施管理;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 环境卫生管理(除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广告制作; 数字广告制作; 广告设计、代理; 数字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劳务派遣。公路管理与养护;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 路基路面养护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 <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zgknl/djzc/art/2023/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2、投标人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投标人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 或合同金 额（万元）	合同签订 日期	技术指标	备注
1	东莞市长安 镇沙头社区 居民委员会	珠冈路道路升 级改造工程	合同金 额： 97.12 万 元	2024 年 8 月 14 日	道路全长1758.227米， 道路红线约40.5~45.5 米，主要进行路面修 复，完善沿线交通设 施，及给排水管网及通 信照明设施。项目概算 总投资3700万元。	广东中介超市 备案网址： https://ygp.gdzwfw.gov.cn/zjfwcs/gd-zjcs-pub/bidResultNotice/view/441900K308008052407230480
2	深圳市龙华 排水有限公 司	章阁工业园及 黎光工业园再 生水利用项目 （设计）	合同金 额：91.18 万元	2023 年 8 月 14 日	①章阁工业园再生水 工程：新建再生水提升 泵站 1 座，位于现状桂 平路至白花河右岸之 间处，单台水泵 $Q=417\text{m}^3/\text{h}$，$H=39\text{m}$， $N=75\text{kW}$，2 用 1 备，设 计规模为 2 万 m^3/d。 新建 DN600 再生水管 道共约 585m，从现状再 生水管道取水，连接至 泵站，通过泵站加压 后，接至现状再生水管 道，最终流向章阁工业 园清水池。 ②黎光工业园再生水 工程： 新建再生水提升泵站 1 座，位于竹山路东侧山 坡下，单台水泵 $Q=542\text{m}^3/\text{h}$，$H=25\text{m}$， $N=55\text{kW}$，2 用 1 备。设 计规模为 2.6 万 m^3/d。 沿桂月路、竹山路敷设 2035m DN600 再生水管 道，黎光再生水提升泵 站规模为 2.6 万 m^3/d。	/

珠网路道路升级改造工程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 DG2407160984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受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居民委员会委托，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新南街道提升工程设计（采购项目编码：441900K308008052407040475），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壹拾柒万零肆佰圆整（¥170,400.00元）。服务时限为：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80个工作日内完成。。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居民委员会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居民委员会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07月16日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合同名称: 珠冈路道路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长安镇沙头社区

合同编号: _____

设计证书等级: 乙级

发 包 人: 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居民委员会

设计人: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8月14日

发包人： 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居民委员会

设计人：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珠冈路道路升级改造工程 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2.1 工程名称：珠冈路道路升级改造工程

2.2 设计内容：铣刨旧路面、新建路面、人行道、附属工程等

2.3 设计阶段：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

2.4 设计周期：

在收到甲方提供的有效资料后，乙方需在 90 天内提供首次设计成果文件，经甲方确定后乙方在 90 天内完成该项目的设计成果文件。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文件编号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用地图		-		
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		
3	相关规划文件		-		
4	现状地形、地下管线等资料		-		
5	地质钻探报告		-		
6	有关设计批复意见		-		
7					
8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施工图设计文件	5		
2	设计变更文件	-		
3				
4				

注：各阶段成果需加印份数，按成本价另行支付设计人。

第五条 合同价及支付方式

5.1 合同价

费用及支付方式

5.1.1 设计费采用一次性包干计费形式，包干价为 971200.00 元（大写：玖拾柒万壹仟贰佰元整），该费用为含税价，蓝图交付给甲方并提供相应数额的发票后，七日内一次性付清设计费。

5.1.2 支付方式

因业务需要，乙方委托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开发票并全权代表乙方进行代收款工作，甲方将设计费汇入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账户后，即视为向乙方完成付款，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纠纷及其它责任与甲方无关，全部由乙方承担。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开票资料如下：

账户名：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账 号：589 000 015 712 168

开户银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富昌支行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及地方有关法规、规程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

(本页为《珠冈路道路升级改造工程》之《工程设计合同》之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名称: 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
居民委员会



(盖章)

设计人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 2024年8月14日

日期: 2024年8月14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证书编号：4419002410210052-TX-001

工程编号：2405-441900-04-02-550692-5002



工程名称	沙头社区珠网路道路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地址	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珠网路		
工程概况	工程类型：道桥隧工程；工程规模：中型； 道路长度：1758.227 m；道路等级：支路； 桥梁长度：/ m； 燃气管网规模：/ 户、/ m； 给排水管径：/ mm、管长：/ m； 污水厂污水处理量：/ 万吨/日； 垃圾厂垃圾处理量：/ 万吨/日； 风景园林：/ m²。 专项审查：/。		
单位信息	单位类型	单位名称	负责人及电话
	建设单位	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居民委员会	陈星光 13790366456
	勘察单位	深万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蔺田文 13316640011
	设计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王威 13923436580
13号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46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通过。 机构名称：广东科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类别：一类 认定书编号：19078 业务范围：一类房屋建筑（含超高层房屋）工程；一类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给水、排水、道路、桥梁、隧道、公共交通、风景园林）工程 有效期至：2027年01月17日 技术负责人（签字）：胡小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胡小诺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备注	沙头社区珠网路道路升级改造工程，位于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道路西起西大路，东至木鱼二路，为村道，道路全长1758.227米，道路红线约40.5~45.5m，车行道砼路面罩面面积39596.4平米。		

审查专业及审查人员签名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给排水	魏永军	魏永军	电气	齐飞	齐飞
公共交通	张峰	张峰	绿化	邱乃昂	邱乃昂
道路	张峰	张峰			

序列号：gd-c98ff943-28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业绩证明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自2024年10月起承担“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珠冈路道路升级改造工程(设计)”的设计任务，目前该单位已按合同进度要求完成相关阶段的工作。

一、工程规模：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含：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项目投资估算3549.84万元。

二、建设单位项目联系人：陈桂棠；电话：13649844088

三、项目主要参与人员：

项目负责人：王威

道路专业负责人：韦衍辉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李杰

电气专业负责人：谢聪华

园林专业负责人：李严波

交通专业负责人：韦衍辉

四、履约评价：优秀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东莞市长安镇沙头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4年11月15日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LHPS-GCZB-2023004

项目名称: 章阁工业园及黎光工业园再生水利用项目(工程设计)

招标单位: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定标方式: 抽签定标

中标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 人民币玖拾壹万壹仟捌佰元整(¥911800 元)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至项目完成竣工决算

项目经办人: 蒋子欣

本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 10 时 00 分在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宝观城锦鲤大厦 16 楼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 在 30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与我司签订本招标项目合同, 签订合同地点为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26 日



合同编号：LHPS-YY-2023047

章阁工业园及黎光工业园再生水利用 项目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章阁工业园及黎光工业园再生水利用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8月14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章阁工业园及黎光工业园再生水利用项目 设计任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期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3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
- 1.4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1.6 招标文件、答疑文件、补遗文件；
- 1.7 中标通知书。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招标文件、补遗文件和答疑文件等；
- 2.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2.3 投标文件；
- 2.4 各阶段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2.5 其他有关资料。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本合同及附件；
- 3.2 中标通知书；
- 3.3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答疑文件、补遗文件）；
- 3.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3.5 本合同当事各方包括工程监理之间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第四条 设计范围及基本内容

- 4.1 设计范围：利用水质净化厂尾水，依托现状河道生态补水干管，完善再生水

回用系统，对章阁工业园和黎光工业园进行供水。

4.2 设计基本内容：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变更设计、施工配合、结决算配合等）、竣工图编制、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等工程设计工作。

4.2.1 ☐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图编制；☒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其他；

4.2.2 提供勘察任务书、勘察技术要求，编制总包、各专业工程、各分项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技术参数指标，满足招标需要。

第五条 设计的具体内容及要求

5.1 乙方应完成设计工作内容，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任务（本合同约定设计费已包含因修改而产生的费用）。各阶段设计图纸必须满足现行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方的规范、规程、标准，当上述规范、规程、标准存在不一致时，约定采用的规范、规程、标准应按较高的标准执行，除非当地相关部门另有规定。

5.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在自身设计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承接设计服务业务，不得擅自将其承揽的工程设计转包或分包给第三人。

5.3 施工期间乙方需派驻现场设计代表，随时解决施工中的设计问题。

5.4 方案设计

5.4.1 根据政府主管部门提供有关建设性总体规划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如有）进行方案设计，合同签订后乙方 7 日历天内完成初稿，经甲方审查后 7 日历天完成设计方案优化和调整，并提供完整的方案设计文件（包括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图、效果图及工程估算等，工程估算必须由注册造价工程师完成并签字盖章）。

5.4.2 配合甲方完成报审工作，按合同规定提供方案设计成果文件并经政府主管部门审批同意后(如有)，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5.5 初步设计及概算

5.5.1 根据勘察成果（如有），乙方 1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稿，经组织专家（如有）及甲方评审后 5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优化和调整，并提供完整的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工程设计概算必须委托专业造价咨询公司完成，并经注册造价工程师签字盖章。

5.5.2 配合甲方完成报审工作，按合同规定提供初步设计和概算成果文件并经

有关部门审批同意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5.6 施工图设计

5.6.1 根据经主管部门批准的初步设计完成全套施工图设计，设计深度必须满足国家及深圳市关于施工图编制的要求。初步设计和概算批复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初稿。

5.6.2 根据甲方及甲方委托的审查单位提出的审查意见，乙方 5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优化和调整，确保概算控制预算。

5.6.3 根据批复的项目总概算来控制施工图设计，如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公司编制的施工图预算（在编制时乙方予以配合）超过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乙方应无条件调整设计，确保施工图预算不超过批复的项目总概算。

5.6.4 施工图设计文件完成后，配合甲方完成报审工作。设计文件取得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批复文件并通过专业审图机构审查，并按合同规定提供施工图设计成果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5.7 后续施工配合服务

5.7.1 在甲方组织施工招标、设备和材料采购等工作过程中，乙方须提供所需的技术要求，按要求参加工程招标、答疑和技术谈判等工作，及时解决设备订货和材料采购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5.7.2 工程开工后，乙方应组成现场服务组负责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验收全过程中的技术配合工作，确保设计人员服务，务必定人定期参加工地例会，无条件配合变更等甲方安排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工作：

- A. 负责施工图交底；参加图纸会审；提供所需的材料样板；
- B. 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的问题并参与施工方案的审查。对施工现场遇到的技术问题提供多方案经济、技术比选。
- C. 审查材料样板和现场施工样板。
- D. 负责施工现场指导，并从设计角度进行施工监督。
- E. 负责处理现场设计变更，及时提供设计变更文件。
- F. 协助施工单位完成竣工验收资料的整理工作。
- G. 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和竣工验收。
- H. 参加工程质量事故调查，提出技术处理方案。

11		电子文档	3		含初步设计图和概算
	概算编制	项目总概算	10	按甲方要求	
		电子文档	3		
12	施工图设计	全套施工图	8	按甲方要求	正式施工图
13		电子文档	3		
		主要施工图纸 A3 装订成册	3		
14	后续施工	设计变更图纸	8	按甲方要求	含造价变更文件
15	配合服务	电子文档	8		
16	竣工图编制	竣工图	6	按甲方要求	竣工图
		电子文档	3		
17	其他		/		

7.2 以上 7.1 表格中所列各项文件为乙方必须提供的设计成果，且所有文件均需最终版。甲方需加晒图纸时，乙方只收取晒图成本费。

7.3 设计图纸及说明应采用中文。

第八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8.1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 91.18 万元（大写：人民币玖拾壹万壹仟捌佰元整），由基本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BIM 设计费组成。

8.1.1 基本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 80.13 万元。此价格仅作为中间支付进度款的计算依据。设计费暂定价以工程预算价为计费基数，再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的设计取费标准计算，复杂系数定为 1.0，专业调整系数为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1，下浮率为 8%。

设计费计费基数暂定为 2242.39 万元

基本设计费： $[38.8 + (103.8 - 38.8) / (3000 - 1000) * (2242.39 - 1000)] * 1.0 * 1.0 * 1.1 * (1 - 8\%) = 80.13$ 万元

8.1.2 竣工图编制费：暂定为人民币 6.41 万元。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取设计费用的 8%，下浮率为 8%，设计费已计算下浮率的，竣工图编制费不再重复下浮。

甲方：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何宏涛

或授权代表：_____

乙方：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王敏

或授权代理人：_____

签署时间：2023年8月14日

签约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投标人类似工程 EPC 业绩

投标人类似工程 EPC 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证明材料签署日期	技术指标	备注
1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EPC）	11108.343756（其中设计费459.249万元；BIM合同价35.7637万元）	2023 年 07 月 24 日	项目总共涉及总建筑面积约2102203.00平方米，总楼栋数1952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扩建及改造15座配电设施构筑物、更换主电缆及架空线的重新敷设、中压管道建设及低压出线（至表箱前）部分、福围村4队及白石厦永安坊公用柜电力迁改。街道主要实施建设土建部分（含配电设施构筑物和管沟）、以及供配电部分出线至楼栋表计前路由部分、中压管道建设及低压出线（至表箱前）部分。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扩建12座配电房，改造1座配电房，更换主电缆及架空线的重新敷设，福围村4队及白石厦永安坊公用柜电力迁改。	

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EPC）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交易公告政策法规信息公开交易大数据监管信息营商环境交易智库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EPC）

发布时间：2023-07-13 信息来源：本站 浏览次数：725

招标项目编号：	2306-440306-04-01-638466003
招标项目名称：	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EPC）
标段名称：	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EPC）
项目编号：	2306-440306-04-01-638466
公示时间：	2023-07-13 14:29至2023-07-18 14:29
招标人：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福日升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1108.343756万元
中标工期：	70
项目经理：	王娟
资格等级：	一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1442013201423782
是否暂定金额：	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6-440306-04-01-638466003001

标段名称: 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EPC)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108.343756万元

中标工期: 70

项目经理(总监): 王娟



本工程于 2023-06-2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1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7-24



查验码: 139596625916387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副本

深宝福(招标办)[2023]237号

合同编号	FY(HT)2023025-6
资金来源	深宝福联合会纪[2023]9号

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 专项整治工程(EPC)合同书

福永街道
合同

工程名称: 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

第一部分、EPC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乙方）（联合体主办单位）：深圳市宝龙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联合体协办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EPC）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等城中村供用电安全专项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解决供用电设施重过载、频繁停电、残旧老化、线路凌乱等问题，消除既有建筑电气线路缺失独立接地极、漏保、敷设不规范以及电表箱（柜）设置不符合要求等安全隐患，确保整治后满足未来 10 年的负荷增长需求，根据《宝安区域城中村供用电安全整治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福永街道白石厦村、福永一二队村、福围村、怀德咸田村、翠岗村 5 个城中村需 12 月底前完成供用电专项整治，街道主要实施建设土建部分（含配电房和管沟）、以及供配电部分出线至楼栋表计前路由部分，总投资匡算 18700 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总承包范围

1、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及优化、初步设计、非标准设备设计文件（如有）和概算编制及申报、BIM 设计及应用和其他工程技术支持（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施工图设计、施工阶段配合及服务、协助报建、编制竣工图、工程竣工验收评价、结（决）

算（含审计）配合、组织专家评审等全过程设计服务。具体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各阶段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工作。

2、工程施工部分：完成工程设计范围的全部施工内容，竣工验收合格且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并移交使用和保修服务。

3、其它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牵头办理相关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工程验收、结（决）算（含审计），内外部协调等。

备注：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本项目总工期为 70 日历天，其中：

1. 设计

设计工期为 15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月 日，且需保证在 2023 年 月 日前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申报工作，2023 年 月 日前完成施工图设计。

2. BIM 编制周期为 5 日历天，2023 年 月 日前完成；

3. 施工

施工工期为 5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月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2023 年 月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本设计技术及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技术规定，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应高于（或等于）国家规定年限；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格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壹佰零捌万叁仟肆佰叁拾柒元伍角陆分（小

写金额: 111083437.56 元)

其中: 设计费、BIM 设计服务费、施工费暂定价分别如下:

1. 暂定工程设计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肆佰伍拾玖万贰仟肆佰玖拾元整(小写金额: 459.249 万元), 下浮率 10%;

2. 暂定工程 BIM 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叁拾伍万柒仟陆佰叁拾柒元整(小写金额: 35.7637 万元), 下浮率 10%;

3. 暂定工程施工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壹亿零陆佰壹拾叁万叁仟叁佰壹拾元伍角陆分(小写金额: 10613.331056 万元), 净下浮率 6.18%;

4、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及优化、初步设计、非标准设备设计文件(如有)和概算编制及申报、BIM 设计及应用和其他工程技术支持(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施工图设计、施工阶段配合及服务、协助报建、编制竣工图、工程竣工验收评价、结(决)算(含审计)配合、组织专家评审等全过程设计服务,完成工程设计范围的全部施工内容,竣工验收合格且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并移交使用和保修服务,以及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所需费用,已包含在设计部分及施工部分合同价中,投标人不再单独报价,不另行计量支付。

5、采用联合体方式投标的,甲方可将合同款项分别向联合体各方支付。甲方向联合体成员分别支付相应合同款项的,不影响联合体共同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各成员单位需充分考虑其中的各种风险,并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执行相关工作任务。

联合体主办单位指定银行账号: 41019400040069677

开户名称: 深圳市宝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联合体协办单位指定银行账号: 600415451177

开户名称: 广东中弘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田支行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7月24日；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 1、甲方和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
- 2、乙方提交履约担保函给甲方后；
- 3、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若有）。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终止和解除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履行完毕即行终止。双方履行完成合同约定义务及责任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本合同一式拾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陆份，乙方执捌份。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其他

本项目在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招标过程中产生的交易服务费由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交易服务费缴费通知单先行代缴，在乙方第一次申请费用支付时返还，凭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出具的有效发票、交易服务费缴费通知单、公对公转账凭证等相关请款资料向甲方申请相关费用。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合同经办人：黄颖（盖章）

合同复核人：刘振强（盖章）

部门负责人：

乙方（联合体主办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红石社区同康富工业园

邮政编码：518000 综合楼4栋701

电话：0755-28912485

传真：0755-2890368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2111040K

乙方（联合体协办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坛社区N26区

海坛路20218 海坛大厦A座415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23082340

传真：0755-2308234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3895224R

4、投标人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投标人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证明材料签署日期	技术指标	备注
1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	1255.44	2022年8月22日	园建、市政、绿化等工程	
2						
3						
4						
5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 LBIWQC12200386)于2022年 08月 11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2年 09月 16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项目负责人	林晓滨	资质证号	粤1442018201901529
中标报价(元)	壹仟贰佰伍拾伍万肆仟肆佰壹拾叁元玖角捌分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签约合同价:壹仟贰佰伍拾伍万肆仟肆佰壹拾叁元玖角捌分(等于建安费和工程建设其他费之和)		
服务期限(服务类)	计划总工期为 150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20 个日历天,施工总工期:130 日历天。		
招标单位:  (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发出之日前该 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公章)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08月16日

说明: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篡改无效。

正本

合同编号: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

合同文件

发包人: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 2022年8月22日

合同协议书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股份经济联合社（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已接受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

工程内容：园建、市政、绿化等工程。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村委会、东门、南北门、蟠龙岗的园建、市政、绿化等工程，项目总投资约为 14496165.48 元。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2203-441900-04-01-901118

资金来源：村集体投资

2. 工程总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施工图设计：按本项目经批准的初步设计及招标人要求的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各专业的施工图设计（含深化设计、设计变更）、做好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编制服务；完成各阶段所需的专家评审、会务、电子报批等，尚需提供相关资料及协助招标人办理政府方面的审批、备案等手续。

（2）工程施工：办理施工许可，按经施工图审查合格和备案的施工图和经财政部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结合招标人要求的工期、质量和安全，采购材料、设备，实施工程施工、竣工试验、竣工验收（含编制竣工图）以及配合财政部门竣工结算，负责工程移交和保修。

（3）工程管理：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包括接受发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以及发包人对分包人全过程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计划安排、实施进度及有关资料管理归档等；负责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项目设计、施工建设全过程所涉及的相关报建、报批、备案和核准等手续（含电子报批以及规划、环保等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手续）；负责项目竣工验收合格，配合发包人和相关部门完成竣工结算，工程交付使用后的所有资料归档移交给发包人和相关部门的手续；完成发包人要求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3.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若上述相关补充协议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时间靠后补充的内容为准;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及其补充通知(如有);
- (9) 承包人建议书(即投标文件技术标);
- (10)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11) 已批准的项目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含工程概算)及勘察成果文件;
- (12) 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及财审部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
- (13) 其他合同文件。

4.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5.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伍拾伍万肆仟肆佰壹拾叁元玖角捌分(¥12,554,413.98元)。

签约合同价=工程设计费+施工图审查费+建安工程费+合同约定可调整费用,其中:

- (1) 暂定工程设计费:人民币(大写) 贰拾壹万伍仟肆佰柒拾伍元肆角柒分 (¥ 215475.47元);
- (2) 暂定竣工图编制费: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 / ____元);
- (3) 暂定工程保险费: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 / ____元);
- (4) 施工图审查费:人民币(大写) 贰万叁仟叁佰肆拾叁元壹角捌分 (¥23343.18元);
- (5) 暂定建安工程费: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叁拾壹万伍仟伍佰玖拾伍元叁角叁分 (¥12315595.33元);

以上工程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工程保险费、建安工程费及由此计算的签约合同价,是根据估算建安工程费 12834298.42 元为基数计算的暂定价,实际的工程设计费、工程其他费用、建安工程费及由此计算的合同总价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17.1.1 项约定计算确定。

承包人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投标下浮率为: 4.23 %, 工程设计费投标下浮率为: ____ / ____, 竣工图编制

施工部分的项目单价以按照承包人设计的经施工图审查合格的施工设计图纸所含内容，按省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现行工程造价计价规定编制并经财审部门审定的最终施工图预算（以下简称“经审定施工图预算”）相应项目综合单价按承包人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投标下浮率下浮后确定。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以经财审部门审定的最终施工图预算中的金额为准。

6.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林晓滨；项目设计负责人：杜少平；项目施工负责人：林晓滨。

7.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为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现行的标准及国家、广东省、东莞市有关规定，设计文件深度达到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为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工程的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质量保修等。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本项目的总工期为 150 日历天，其中主要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1) 设计工期：20 个日历天（不包含招标人进行图纸审核的时间以及报送相关部门审批的时间）

①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文件正式提交后 1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并在施工图送审稿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和发包人审查通过后 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和相关资料，并配合招标人向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施工图技术审查等相关备案手续；

②配合服务期：自办理好施工图技术审查备案手续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3) 施工总工期（包含搭建临时设施、放线定位、施工报建等前期准备工作）：130 日历天，计划 2022 年 8 月 24 日开工，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工。（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人书面进场通知所载明时间为准）

11.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发包人持一份，承包人各持三份，副本一式十四份，发包人持四份，承包人持六份，招标代理机构、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审部门各持一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施工)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布龙路 662 号荔苑大厦 B 座

2304 室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话: 0755-23766780

开户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帐号: 44250100000200002088

邮政编码: 518000

承包人(设计) 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 7043

号青海大厦 7 层 704、706、707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话: 0755-82777271

开户名称: 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帐号: 44250100011800001671

邮政编码: 518000

签订日期: 2022 年 8 月 22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
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26日

发出日期： 2022年12月26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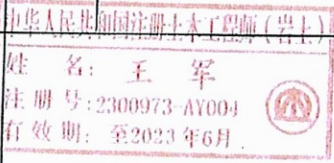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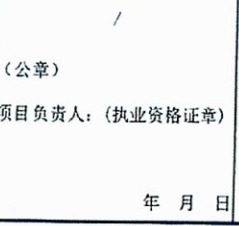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村委会、东门、南北门、蟠龙岗的园建、市政、绿化等工程。	工程造价（元）	约12554413.98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9月28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寮步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勘勘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东莞市联科建设工程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12月26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
工程竣工报告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按照与建设单位签约合同内所有施工项目已完成，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工程设备安装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运行正常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5、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

项目总负责人业绩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或竣工验收日期	技术指标	在本业绩中所担任职务	备注
1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章阁工业园及黎光工业园再生水利用项目(设计)	合同金额: 91.18 万元	2023 年 8 月 14 日	①章阁工业园再生水工程: 新建再生水提升泵站 1 座, 位于现状桂平路至白花河右岸之间处, 单台水泵 $Q=417\text{m}^3/\text{h}$, $H=39\text{m}$, $N=75\text{kW}$, 2 用 1 备, 设计规模为 2 万 m^3/d。 新建 DN600 再生水管道共约 585m, 从现状再生水管道取水, 连接至泵站, 通过泵站加压后, 接至现状再生水管道, 最终流向章阁工业园清水池。 ②黎光工业园再生水工程: 新建再生水提升泵站 1 座, 位于竹山路东侧山坡下, 单台水泵 $Q=542\text{m}^3/\text{h}$, $H=25\text{m}$, $N=55\text{kW}$, 2 用 1 备。设计规模为 2.6 万 m^3/d。沿桂月路、竹山路敷设 2035m DN600 再生水管道, 黎光再生水提升泵站规模为 2.6 万 m^3/d。	设计负责人	/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LHPs-GCZB-2023004

项目名称: 章阁工业园及黎光工业园再生水利用项目(工程设计)

招标单位: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定标方式: 抽签定标

中标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 人民币玖拾壹万壹仟捌佰元整(¥911800 元)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至项目完成竣工决算

项目经办人: 蒋子欣

本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 10 时 00 分在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宝观城锦鲤大厦 16 楼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 在 30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与我司签订本招标项目合同, 签订合同地点为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26 日



合同编号：LHPS-YY-2023047

章阁工业园及黎光工业园再生水利用 项目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章阁工业园及黎光工业园再生水利用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8月14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章阁工业园及黎光工业园再生水利用项目 设计任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期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3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
- 1.4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1.6 招标文件、答疑文件、补遗文件；
- 1.7 中标通知书。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招标文件、补遗文件和答疑文件等；
- 2.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2.3 投标文件；
- 2.4 各阶段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2.5 其他有关资料。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本合同及附件；
- 3.2 中标通知书；
- 3.3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答疑文件、补遗文件）；
- 3.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3.5 本合同当事各方包括工程监理之间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第四条 设计范围及基本内容

- 4.1 设计范围：利用水质净化厂尾水，依托现状河道生态补水干管，完善再生水

回用系统，对章阁工业园和黎光工业园进行供水。

4.2 设计基本内容：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变更设计、施工配合、结决算配合等）、竣工图编制、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等工程设计工作。

4.2.1 ☐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图编制；☒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其他；

4.2.2 提供勘察任务书、勘察技术要求，编制总包、各专业工程、各分项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技术参数指标，满足招标需要。

第五条 设计的具体内容及要求

5.1 乙方应完成设计工作内容，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任务（本合同约定设计费已包含因修改而产生的费用）。各阶段设计图纸必须满足现行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方的规范、规程、标准，当上述规范、规程、标准存在不一致时，约定采用的规范、规程、标准应按较高的标准执行，除非当地相关部门另有规定。

5.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在自身设计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承接设计服务业务，不得擅自将其承揽的工程设计转包或分包给第三人。

5.3 施工期间乙方需派驻现场设计代表，随时解决施工中的设计问题。

5.4 方案设计

5.4.1 根据政府主管部门提供有关建设性总体规划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如有）进行方案设计，合同签订后乙方 7 日历天内完成初稿，经甲方审查后 7 日历天完成设计方案优化和调整，并提供完整的方案设计文件（包括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图、效果图及工程估算等，工程估算必须由注册造价工程师完成并签字盖章）。

5.4.2 配合甲方完成报审工作，按合同规定提供方案设计成果文件并经政府主管部门审批同意后(如有)，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5.5 初步设计及概算

5.5.1 根据勘察成果（如有），乙方 1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稿，经组织专家（如有）及甲方评审后 5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优化和调整，并提供完整的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工程设计概算必须委托专业造价咨询公司完成，并经注册造价工程师签字盖章。

5.5.2 配合甲方完成报审工作，按合同规定提供初步设计和概算成果文件并经

有关部门审批同意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5.6 施工图设计

5.6.1 根据经主管部门批准的初步设计完成全套施工图设计，设计深度必须满足国家及深圳市关于施工图编制的要求。初步设计和概算批复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初稿。

5.6.2 根据甲方及甲方委托的审查单位提出的审查意见，乙方 5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优化和调整，确保概算控制预算。

5.6.3 根据批复的项目总概算来控制施工图设计，如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公司编制的施工图预算（在编制时乙方予以配合）超过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乙方应无条件调整设计，确保施工图预算不超过批复的项目总概算。

5.6.4 施工图设计文件完成后，配合甲方完成报审工作。设计文件取得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批复文件并通过专业审图机构审查，并按合同规定提供施工图设计成果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5.7 后续施工配合服务

5.7.1 在甲方组织施工招标、设备和材料采购等工作过程中，乙方须提供所需的技术要求，按要求参加工程招标、答疑和技术谈判等工作，及时解决设备订货和材料采购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5.7.2 工程开工后，乙方应组成现场服务组负责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验收全过程中的技术配合工作，确保设计人员服务，务必定人定期参加工地例会，无条件配合变更等甲方安排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工作：

- A. 负责施工图交底；参加图纸会审；提供所需的材料样板；
- B. 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的问题并参与施工方案的审查。对施工现场遇到的技术问题提供多方案经济、技术比选。
- C. 审查材料样板和现场施工样板。
- D. 负责施工现场指导，并从设计角度进行施工监督。
- E. 负责处理现场设计变更，及时提供设计变更文件。
- F. 协助施工单位完成竣工验收资料的整理工作。
- G. 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和竣工验收。
- H. 参加工程质量事故调查，提出技术处理方案。

11		电子文档	3		含初步设计图 和概算
	概算编制	项目总概算	10	按甲方要求	
		电子文档	3		
12	施工图设计	全套施工图	8	按甲方要求	正式施工图
13		电子文档	3		
		主要施工图纸 A3 装 订成册	3		
14	后续施工	设计变更图纸	8	按甲方要求	含造价变更文 件
15	配合服务	电子文档	8		
16	竣工图编制	竣工图	6	按甲方要求	竣工图
		电子文档	3		
17	其他		/		

7.2 以上 7.1 表格中所列各项文件为乙方必须提供的设计成果，且所有文件均需最终版。甲方需加晒图纸时，乙方只收取晒图成本费。

7.3 设计图纸及说明应采用中文。

第八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8.1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 91.18 万元（大写：人民币玖拾壹万壹仟捌佰元整），由基本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BIM 设计费组成。

8.1.1 基本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 80.13 万元。此价格仅作为中间支付进度款的计算依据。设计费暂定价以工程预算价为计费基数，再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的设计取费标准计算，复杂系数定为 1.0，专业调整系数为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1，下浮率为 8%。

设计费计费基数暂定为 2242.39 万元

基本设计费： $[38.8 + (103.8 - 38.8) / (3000 - 1000) * (2242.39 - 1000)] * 1.0 * 1.0 * 1.1 * (1 - 8\%) = 80.13$ 万元

8.1.2 竣工图编制费：暂定为人民币 6.41 万元。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取设计费用的 8%，下浮率为 8%，设计费已计算下浮率的，竣工图编制费不再重复下浮。

甲方：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何宏涛

或授权代表：_____

乙方：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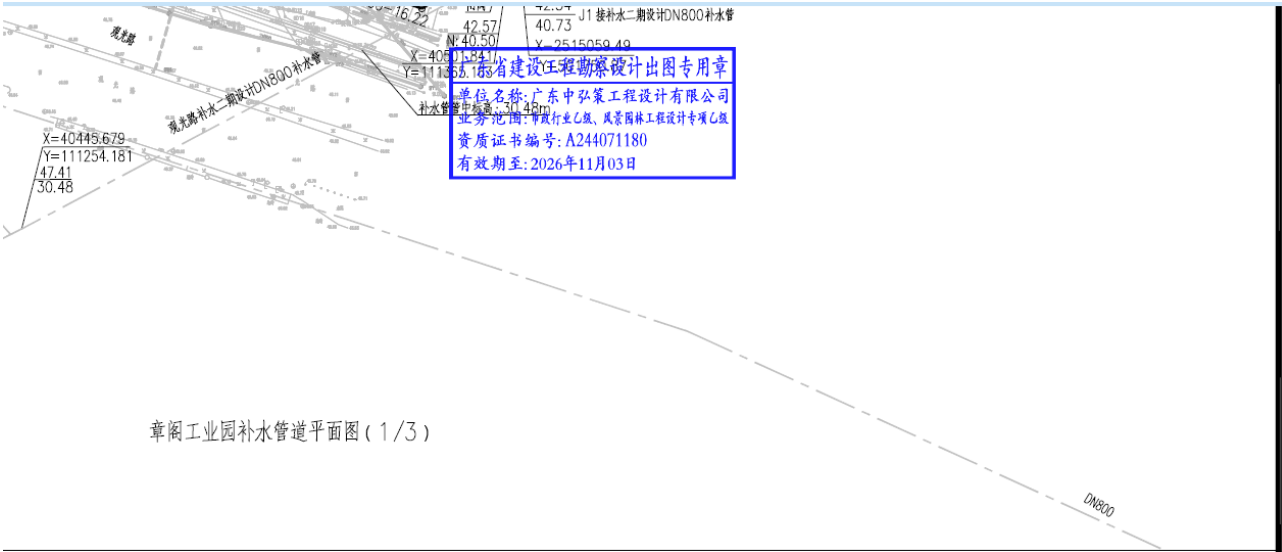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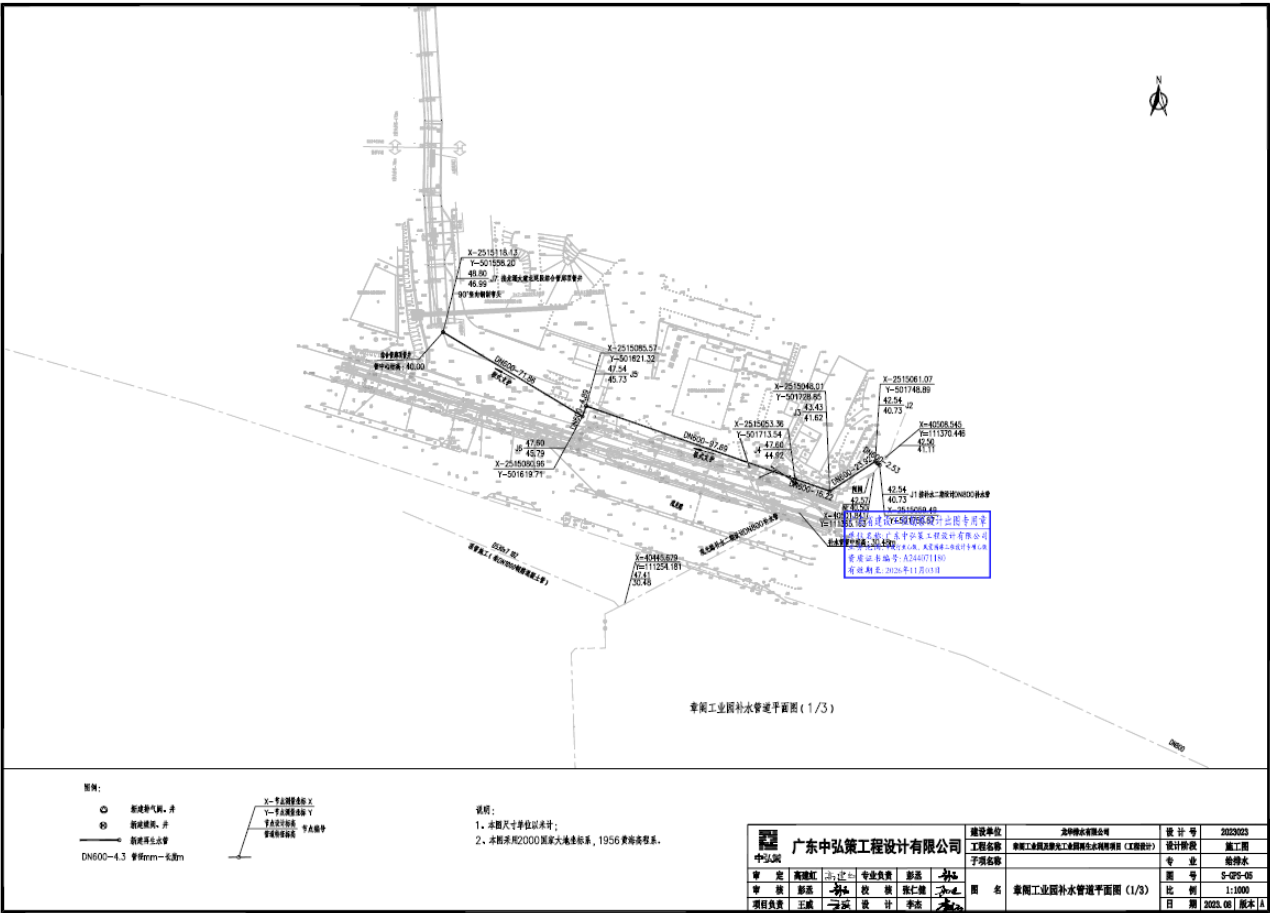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王敏

或授权代理人：_____

签署时间：2023年8月14日

签约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6 黄海高程系。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设计号	2023023
	工程名称	章阁工业园及聚光工业园再生水利用项目 (工程设计)	设计阶段	施工图
	子项名称		专业	给排水
	图名	章阁工业园补水管道平面图 (1/3)	图号	S-GPS-05
审定	高建虹	专业负责	彭丞	设计
审核	彭丞	校核	张仁健	设计
项目负责	王威	设计	李杰	设计
			比例	1:1000
			日期	2023.08
			版本	A

6、设计负责人业绩情况

设计负责人业绩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 合同金额(万 元)	合同签订日 期	技术指标	在本业绩中 所担任职务	备注
1	深圳市龙华 排水有限公 司	章阁工业园 及黎光工业 园再生水利 用项目(设 计)	合同金额: 91.18 万元	2023 年 8 月 14 日	①章阁工业 园再生水工 程: 新建再生水 提升泵站 1 座,位于现状 桂平路至白 花河右岸之 间处,单台水 泵 $Q=417\text{m}^3/\text{h}$, $H=39\text{m}$, $N=75\text{kW}$, 2 用 1 备,设计规 模为 2 万 m^3/d。 新建 DN600 再生水管道 共约 585m, 从现状再生 水管道取水, 连接至泵站, 通过泵站加 压后,接至现 状再生水管 道,最终流向 章阁工业园 清水池。 ②黎光工业 园再生水工 程:新建再生 水提升泵站 1 座,位于竹 山路东侧山 坡下,单台水 泵 $Q=542\text{m}^3/\text{h}$, $H=25\text{m}$, $N=55\text{kW}$, 2 用 1 备。设计规	设计负责人	/

					模为 2.6 万 m ³ /d。沿桂月 路、竹山路敷 设 2035m DN600 再生 水管道,黎光 再生水提升 泵站规模为 2.6 万 m ³ /d。		
2							
3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LHPs-GCZB-2023004

项目名称: 章阁工业园及黎光工业园再生水利用项目(工程设计)

招标单位: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定标方式: 抽签定标

中标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 人民币玖拾壹万壹仟捌佰元整(¥911800 元)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至项目完成竣工决算

项目经办人: 蒋子欣

本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 10 时 00 分在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宝观城锦鲤大厦 16 楼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 在 30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与我司签订本招标项目合同, 签订合同地点为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26 日



合同编号：LHPS-YY-2023047

章阁工业园及黎光工业园再生水利用 项目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章阁工业园及黎光工业园再生水利用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8月14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章阁工业园及黎光工业园再生水利用项目 设计任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期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3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
- 1.4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1.6 招标文件、答疑文件、补遗文件；
- 1.7 中标通知书。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招标文件、补遗文件和答疑文件等；
- 2.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2.3 投标文件；
- 2.4 各阶段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2.5 其他有关资料。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本合同及附件；
- 3.2 中标通知书；
- 3.3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答疑文件、补遗文件）；
- 3.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3.5 本合同当事各方包括工程监理之间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第四条 设计范围及基本内容

- 4.1 设计范围：利用水质净化厂尾水，依托现状河道生态补水干管，完善再生水

回用系统，对章阁工业园和黎光工业园进行供水。

4.2 设计基本内容：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变更设计、施工配合、结决算配合等）、竣工图编制、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等工程设计工作。

4.2.1 ☐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图编制；☒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其他；

4.2.2 提供勘察任务书、勘察技术要求，编制总包、各专业工程、各分项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技术参数指标，满足招标需要。

第五条 设计的具体内容及要求

5.1 乙方应完成设计工作内容，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任务（本合同约定设计费已包含因修改而产生的费用）。各阶段设计图纸必须满足现行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方的规范、规程、标准，当上述规范、规程、标准存在不一致时，约定采用的规范、规程、标准应按较高的标准执行，除非当地相关部门另有规定。

5.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在自身设计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承接设计服务业务，不得擅自将其承揽的工程设计转包或分包给第三人。

5.3 施工期间乙方需派驻现场设计代表，随时解决施工中的设计问题。

5.4 方案设计

5.4.1 根据政府主管部门提供有关建设性总体规划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如有）进行方案设计，合同签订后乙方 7 日历天内完成初稿，经甲方审查后 7 日历天完成设计方案优化和调整，并提供完整的方案设计文件（包括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图、效果图及工程估算等，工程估算必须由注册造价工程师完成并签字盖章）。

5.4.2 配合甲方完成报审工作，按合同规定提供方案设计成果文件并经政府主管部门审批同意后(如有)，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5.5 初步设计及概算

5.5.1 根据勘察成果（如有），乙方 1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稿，经组织专家（如有）及甲方评审后 5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优化和调整，并提供完整的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工程设计概算必须委托专业造价咨询公司完成，并经注册造价工程师签字盖章。

5.5.2 配合甲方完成报审工作，按合同规定提供初步设计和概算成果文件并经

有关部门审批同意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5.6 施工图设计

5.6.1 根据经主管部门批准的初步设计完成全套施工图设计，设计深度必须满足国家及深圳市关于施工图编制的要求。初步设计和概算批复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初稿。

5.6.2 根据甲方及甲方委托的审查单位提出的审查意见，乙方 5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优化和调整，确保概算控制预算。

5.6.3 根据批复的项目总概算来控制施工图设计，如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公司编制的施工图预算（在编制时乙方予以配合）超过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乙方应无条件调整设计，确保施工图预算不超过批复的项目总概算。

5.6.4 施工图设计文件完成后，配合甲方完成报审工作。设计文件取得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批复文件并通过专业审图机构审查，并按合同规定提供施工图设计成果后，视为本阶段工作完成。

5.7 后续施工配合服务

5.7.1 在甲方组织施工招标、设备和材料采购等工作过程中，乙方须提供所需的技术要求，按要求参加工程招标、答疑和技术谈判等工作，及时解决设备订货和材料采购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5.7.2 工程开工后，乙方应组成现场服务组负责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验收全过程中的技术配合工作，确保设计人员服务，务必定人定期参加工地例会，无条件配合变更等甲方安排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工作：

- A. 负责施工图交底；参加图纸会审；提供所需的材料样板；
- B. 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的问题并参与施工方案的审查。对施工现场遇到的技术问题提供多方案经济、技术比选。
- C. 审查材料样板和现场施工样板。
- D. 负责施工现场指导，并从设计角度进行施工监督。
- E. 负责处理现场设计变更，及时提供设计变更文件。
- F. 协助施工单位完成竣工验收资料的整理工作。
- G. 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和竣工验收。
- H. 参加工程质量事故调查，提出技术处理方案。

11		电子文档	3		含初步设计图和概算
	概算编制	项目总概算	10	按甲方要求	
		电子文档	3		
12	施工图设计	全套施工图	8	按甲方要求	正式施工图
13		电子文档	3		
		主要施工图纸 A3 装订成册	3		
14	后续施工	设计变更图纸	8	按甲方要求	含造价变更文件
15	配合服务	电子文档	8		
16	竣工图编制	竣工图	6	按甲方要求	竣工图
		电子文档	3		
17	其他		/		

7.2 以上 7.1 表格中所列各项文件为乙方必须提供的设计成果，且所有文件均需最终版。甲方需加晒图纸时，乙方只收取晒图成本费。

7.3 设计图纸及说明应采用中文。

第八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8.1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 91.18 万元（大写：人民币玖拾壹万壹仟捌佰元整），由基本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BIM 设计费组成。

8.1.1 基本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 80.13 万元。此价格仅作为中间支付进度款的计算依据。设计费暂定价以工程预算价为计费基数，再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的设计取费标准计算，复杂系数定为 1.0，专业调整系数为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1，下浮率为 8%。

设计费计费基数暂定为 2242.39 万元

基本设计费： $[38.8 + (103.8 - 38.8) / (3000 - 1000) * (2242.39 - 1000)] * 1.0 * 1.0 * 1.1 * (1 - 8\%) = 80.13$ 万元

8.1.2 竣工图编制费：暂定为人民币 6.41 万元。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取设计费用的 8%，下浮率为 8%，设计费已计算下浮率的，竣工图编制费不再重复下浮。

甲方：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何宏涛

或授权代表：_____

乙方：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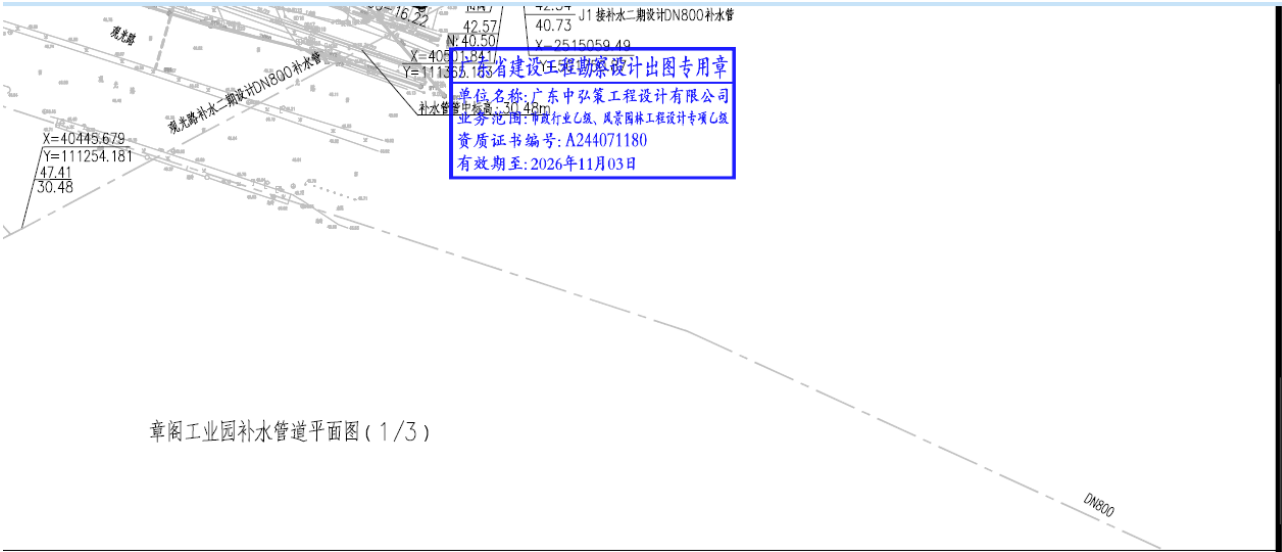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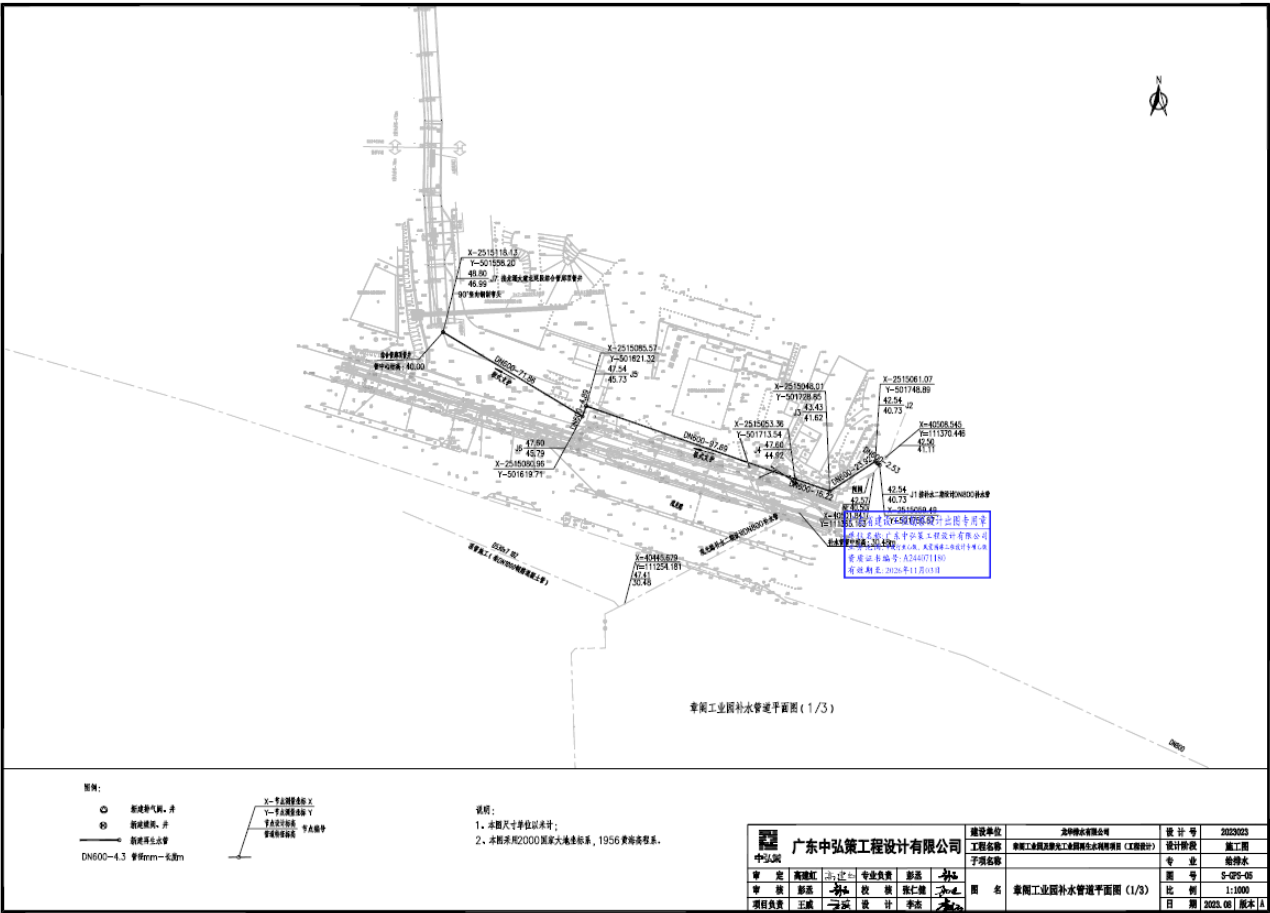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王敏

或授权代理人：_____

签署时间：2023年8月14日

签约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6 黄海高程系。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设计号	2023023
	工程名称	章阁工业园及聚光工业园再生水利用项目 (工程设计)	设计阶段	施工图
	子项名称		专业	给排水
	图名	章阁工业园补水管道平面图 (1/3)	图号	S-GPS-05
审定	高建虹	专业负责	彭丞	设计
审核	彭丞	校核	张仁健	设计
项目负责	王威	设计	李杰	设计
			比例	1:1000
			日期	2023.08 版本 A

7、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技术指标	在本业绩中所担任职务	备注
1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	1255.44	2022年12月26日	园建、市政、绿化等工程	项目经理	
2							
3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 LBIWQC12200386) 于2022年 08月 11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须在 2022年 09月 16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项目负责人	林晓滨	资质证号 粤1442018201901529
中标报价(元)	壹仟贰佰伍拾伍万肆仟肆佰壹拾叁元玖角捌分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签约合同价: 壹仟贰佰伍拾伍万肆仟肆佰壹拾叁元玖角捌分(等于建安费和工程建设其他费之和)	
服务期限(服务类)	计划总工期为 150日历天, 其中: 设计工期: 20 个日历天, 施工总工期: 130 日历天。	
招标单位:  (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被发出之日前该 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公章)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08月16日

说明: 本文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联合体各方)。篡改无效。

正本

合同编号: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

合同文件

发包人: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 2022年8月22日

合同协议书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股份经济联合社（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已接受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

工程内容：园建、市政、绿化等工程。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村委会、东门、南北门、蟠龙岗的园建、市政、绿化等工程，项目总投资约为 14496165.48 元。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号：2203-441900-04-01-901118

资金来源：村集体投资

2. 工程总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施工图设计：按本项目经批准的初步设计及招标人要求的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各专业的施工图设计（含深化设计、设计变更）、做好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编制服务；完成各阶段所需的专家评审、会务、电子报批等，尚需提供相关资料及协助招标人办理政府方面的审批、备案等手续。

（2）工程施工：办理施工许可，按经施工图审查合格和备案的施工图和经财政部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结合招标人要求的工期、质量和安全，采购材料、设备，实施工程施工、竣工试验、竣工验收（含编制竣工图）以及配合财政部门竣工结算，负责工程移交和保修。

（3）工程管理：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包括接受发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以及发包人对分包人全过程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计划安排、实施进度及有关资料管理归档等；负责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项目设计、施工建设全过程所涉及的相关报建、报批、备案和核准等手续（含电子报批以及规划、环保等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手续）；负责项目竣工验收合格，配合发包人和相关部门完成竣工结算，工程交付使用后的所有资料归档移交给发包人和相关部门的手续；完成发包人要求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3.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若上述相关补充协议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时间靠后补充的内容为准;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及其补充通知(如有);
- (9) 承包人建议书(即投标文件技术标);
- (10)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11) 已批准的项目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含工程概算)及勘察成果文件;
- (12) 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及财审部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
- (13) 其他合同文件。

4.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5.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伍拾伍万肆仟肆佰壹拾叁元玖角捌分 (¥12,554,413.98 元)。

签约合同价=工程设计费+施工图审查费+建安工程费+合同约定可调整费用,其中:

- (1) 暂定工程设计费:人民币(大写) 贰拾壹万伍仟肆佰柒拾伍元肆角柒分 (¥ 215475.47 元);
- (2) 暂定竣工图编制费:人民币(大写) / (¥ / 元);
- (3) 暂定工程保险费:人民币(大写) / (¥ / 元);
- (4) 施工图审查费:人民币(大写) 贰万叁仟叁佰肆拾叁元壹角捌分 (¥23343.18 元);
- (5) 暂定建安工程费: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叁拾壹万伍仟伍佰玖拾伍元叁角叁分 (¥12315595.33 元);

以上工程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工程保险费、建安工程费及由此计算的签约合同价,是根据估算建安工程费 12834298.42 元为基数计算的暂定价,实际的工程设计费、工程其他费用、建安工程费及由此计算的合同总价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17.1.1 项约定计算确定。

承包人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投标下浮率为: 4.23 %, 工程设计费投标下浮率为: / %, 竣工图编制

施工部分的项目单价以按照承包人设计的经施工图审查合格的施工设计图纸所含内容，按省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现行工程造价计价规定编制并经财审部门审定的最终施工图预算（以下简称“经审定施工图预算”）相应项目综合单价按承包人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投标下浮率下浮后确定。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以经财审部门审定的最终施工图预算中的金额为准。

6.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林晓滨；项目设计负责人：杜少平；项目施工负责人：林晓滨。

7.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为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现行的标准及国家、广东省、东莞市有关规定，设计文件深度达到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为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工程的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质量保修等。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本项目的总工期为 150 日历天，其中主要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1) 设计工期：20 个日历天（不包含招标人进行图纸审核的时间以及报送相关部门审批的时间）

①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文件正式提交后 1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并在施工图送审稿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和发包人审查通过后 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和相关资料，并配合招标人向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施工图技术审查等相关备案手续；

②配合服务期：自办理好施工图技术审查备案手续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3) 施工总工期（包含搭建临时设施、放线定位、施工报建等前期准备工作）：130 日历天，计划 2022 年 8 月 24 日开工，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工。（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人书面进场通知所载明时间为准）

11.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发包人持一份，承包人各持三份，副本一式十四份，发包人持四份，承包人持六份，招标代理机构、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审部门各持一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施工)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布龙路 662 号荔苑大厦 B 座
2304 室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话: 0755-23766780

开户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帐号: 44250100000200002088

邮政编码: 518000

承包人(设计) 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 7043
号青海大厦 7 层 704、706、707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话: 0755-82777271

开户名称: 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帐号: 44250100011800001671

邮政编码: 518000

签订日期: 2022 年 8 月 22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
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 12月 26日

发出日期： 2022年 12月 26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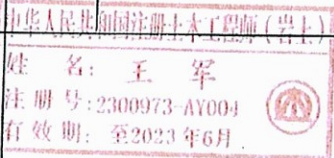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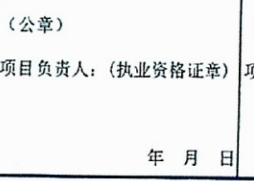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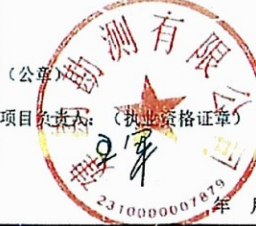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特色精品村创建项目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村 委会、东门、南北门、蟠龙岗的园建、市政、绿化等工程。	工程造价（元）	约12554413.98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9月28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寮步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东莞市寮步镇富竹山股份经济联合社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勘勘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东莞市联科建设工程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12月26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
工程竣工报告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按照与建设单位签约合同内所有施工项目已完成，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工程设备安装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运行正常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8、项目管理机构、团队成员的经验与管理水平

项目管理机构、团队成员的经验与管理水平

序号	本项目拟任职务	姓名	具体职责分工	职称/执业资格	学历	学术荣誉称号	社保/完税证明情况	备注
1	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	李杰	设计	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本科	/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彭丞	设计	高级工程师	本科	/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3	项目经理	林晓滨	施工	注册一级建造师	专科	/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	技术负责人	巢丹	施工	工程师	本科	/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	质量负责人	吴炜雄	施工	/	专科	/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	安全负责人	吴耿滨	施工	/	专科	/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	给排水工程师	梁郁龙	施工	工程师	专科	/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	质量员	吴炜群	施工	/	专科	管理学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	安全员	林凯城	施工	/	中专	/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	施工员	吴达煜	施工	/	专科	/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	资料员	吴伟琪	施工	/	本科	/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	造价师	赵淑真	施工	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	专科	/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	劳资专管员	吴嘉	施工	/	专科	/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李杰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杰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一月三十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烟台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0661201605004422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02日
- 2026年11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李杰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4年01月30日

注册编号: CS20224401658

聘用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11月05日-2028年11月04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06.0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杰

身份证号：37110219940130071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给排水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给排水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658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杰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44627463
单位编号：30161391

身份证号码：371102199401300711
单位编号：30161391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2	3016139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16139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16139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16139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16139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16139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354.75	807.36			201.87		136.06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1a295ac5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161391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彭丞



项目经理：林晓滨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13日
- 2026年10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林晓滨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0月19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1529



聘用企业: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3-27至2028-03-26)

水利水电工程(有效期: 2024-05-07至2027-05-06)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6-03-27至2029-03-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林晓滨

个人签名: 林晓滨

签名日期: 2026.4.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5月1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5) 0009281

姓名: 林晓滨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10月19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12月16日

有效期: 2024年11月20日 至 2027年12月1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20日



姓名: 林晓滨	社保电脑号: 633799434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8101967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78099	计算单位: 元

2520	22.68	2520	20.16
2520	22.68	2520	20.16
2520	22.68	2520	20.16
2520	22.68	2520	20.16
2520	22.68	2520	20.16
2520	22.68	2520	20.16
2520	22.68	2520	20.16
2520	22.68	2520	20.16
272.46		241.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928260eb4)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巢丹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INTERMEDIATE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T

河北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THE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LEADING COMMITTEE OF HEBEI PROVINCE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巢丹 性别 女
Name Gender

出生年月 1987年05月28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政务服务中心管委会
Organization

系 列 工程
Category

专 业 建筑工程
Specialism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ed Title

批 文 号 秦职改办(2018)52号
Approval No.

授予时间 2017年10月18日
Date of Conferment

管 理 号 220180520014
File No.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巢丹 社保电脑号：800231279 身份证号码：1303221987052835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7809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2027809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122.72	4561.36				1211.55	403.89			403.89				241.92	60.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8928276f3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78099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吴炜雄



姓名: 吴炜雄	社保电脑号: 648314065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10926639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78099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92825efe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78099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吴耿滨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75154

姓名:吴耿滨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7年09月10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1月01日

有效期:2024年11月01日至2027年10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0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耿滨 社保电脑号：648314069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70910637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7809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2027809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122.72	4561.36				1211.55	403.89			403.89			272.16	241.92	60.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928252a8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78099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梁郁龙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梁郁龙

身份证号：44098119871010723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给水排水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08日

评审组织：河源市建筑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16003008124

发证单位：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1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梁郁龙	社保电脑号: 612229056	身份证号码: 44098119871010723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78099	计算单位: 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b8928250c36)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78099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5日
证明专用章

质量员：吴炜群





姓 名 吴炜群

身份证号 440582199408146316

证书编号 1701030010571

工作单位

吴炜群 同志于 2017 年

10 月 05 日至 2017 年 11 月 05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质量员（市政）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炜群 社保电脑号：50005755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4081463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7809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6	2027809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2025	07	2027809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2025	08	2027809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2025	09	2027809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2025	10	2027809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2025	11	2027809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2025	12	2027809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2026	01	2027809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2026	02	2027809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2026	03	2027809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2026	04	2027809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2026	05	2027809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合计			16320.0	7680.0			5200.0	1920.0			480.0		864.0	768.0		19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928253d7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78099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林凯城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4) 0067394

姓名: 林凯城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2002年05月03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09月25日

有效期: 2024年09月25日 至 2027年09月2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2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凯城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815236411
单位编号：20278099

身份证号码：440506200205031737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2027809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122.72 4561.36			1211.55 403.89			403.89			272.16 241.92			60.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9282634e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78099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吴达煜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达煜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48314048
单位编号：20278099

身份证号码：440506197508240718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6	2027809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7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8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2027809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9122.72	4561.36			1211.55	403.89			403.89			272.16	841.92	60.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928263ac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78099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吴伟琪



No.01- 1806345423



姓 名 吴伟琪

身份证号 440582199608286348

证书编号 1801050002687

工作单位

吴伟琪 同志于 2018 年

03 月15日至 2018 年04 月 15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吴伟琪	社保电脑号: 500452888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60828634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78099	计算单位: 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b892825320z)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78099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29日

造价师：赵淑真



NO. 2023011722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
13日-2026年09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名：赵淑真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92年05月20日

专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建[造]21244400017174

有效期：2024年09月13日-2028年09月12日

聘用单位：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赵淑真

个人签名：

赵淑真

签名日期：

2026.3.13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13日

计算单位：元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9日

劳资专管员：吴嘉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300604333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 091587920230604333
Registration No.

姓名: 吴嘉
Full Name

性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40307199806070010
ID No.

职业工种: 劳资专管员
Occupation Trade

级别:
Rank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23年6月6日
Issued Dat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吴嘉			社保电脑号: 800958972			身份证号码: 4403071998060700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78099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2027809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027809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027809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027809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027809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027809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027809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027809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027809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027809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027809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027809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692.89	4561.36			4374.65	1615.32			403.89		272.16	241.92		60.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8928263f8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78099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宏建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投标人设计获奖情况

无

10、投标人施工获奖情况

无

11、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履约评价时间	备注
1	/	/	/	/	/
2					
3					
4					
5					